

目 录

修订简要说明	1
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	4
一、“十二五”学院发展回顾	4
（一）组织架构搭建完成	4
（二）办学特色和目标逐步确立	4
（三）办学条件不断改善	5
（四）专业建设逐渐完善	5
（五）教学科研成果丰硕	5
（六）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积极推进	6
（七）育人体系渐趋形成	6
（八）师资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	6
（九）依法治校逐步推进	7
（十）社会服务丰富多彩	7
（十一）交流合作异彩纷呈	7
（十二）党建工作有效开展	7
二、学院发展面临的形势	8
（一）发展机遇	8
1.良好发展的政策环境	8
2.良好发展的经济环境	11
3.良好发展的社会环境	11
（二）面临挑战	12
1.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势在必行	12
2.高职院校竞争日趋激烈	13
3.专业群模式的专业建构亟待落实	13
4.师资队伍结构化矛盾逐渐突出	13
5.校企合作、协同育人仍需加强	13
6.校舍建设亟待完善	14

三、“十三五”发展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14
(一) 指导思想	14
(二) 发展目标	15
(三) 基本原则	15
1.坚持政府推动，加强市场引导	15
2.服务社会需求，遵循就业导向	16
3.促进产教融合校企“双元”育人，走特色办学之路	16
4.提升管理水平，完善运行机制	16
四、主要任务与措施	16
(一) 办学规模与办学条件	16
1.主要任务	16
2.主要措施	17
(二) 师资队伍	19
1.主要任务	19
2.主要措施	19
(三) 专业建设	20
1.主要任务	20
2.主要措施	21
(四) 教学科研	21
1.主要任务	21
2.主要措施	22
(五) 人才培养	22
1.主要任务	22
2.主要措施	23
(六) 合作交流	24
1.主要任务	24
2.主要措施	24
(七) 社会服务	25
1.主要任务	25
2.主要措施	25

（八）体制改革.....	26
1.主要任务.....	26
2.主要措施.....	26
（九）校园建设.....	27
1.主要任务.....	27
2.主要措施.....	27
（十）党建工作.....	28
1.主要任务.....	28
2.主要措施.....	28
五、保障条件.....	29
（一）健全规划组织体系.....	29
（二）完善监测评估体系.....	29
（三）制度和机制保障.....	30
（四）资金保障.....	30
（五）管理保障.....	30

修订简要说明

2018年12月，广东省教育厅组织专家组对我院开展高职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现场重点考察评估，形成《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估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专家组评估反馈意见》。我院领导班子高度重视，由评建办起草，邀请专家把脉，由学院党委制定了《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人才培养工作评估整改方案》和整改清单。现由学院党委书记韩安贵亲自牵头，办公室抽调精干人员，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结合学院发展实际，对“十三五”规划及各子规划进行修订。修订“十三五”规划及各子规划过程是全院上下凝心聚力、集思广益、群策群力的过程，新修订的“十三五”规划及其子规划，遵循高职教育发展规律，适应新时代艺术教育的发展需求，理清学院内涵建设的基本思路，明晰学院办学思路和办学特色，体现艺术高职特色的人才培养模式，推动学院教育教学改革向纵深发展。

随着《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号）《广东省职业教育“扩容、提质、强服务”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粤府办〔2019〕4号）《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等文件的正式出台。新时代对高职教育工作提出了新要求，修订版中的“十三五”规划及各子规划，主要在指导思想、发展目标等方面进行补充和修订，将强化“校企合作、工学结合、育训结合、产教融合”的新提法，将“创新强校”“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等新论述融入修订的规划中。

经修订的“十三五”规划及各子规划，办学定位、办学特色、办学理念将进一步明确，主要任务与具体措施更加具体，可操作性更强，将对我院“十四五”规划起到夯实基础的作用。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1. 对于“发展机遇”中的第一条“良好发展的政策环境”（P7-8）：补充了党的十九大精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广东省职业教育“扩容、提质、强服务”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粤港澳大湾区规划纲要》等最新文件精神。

2. 对于“发展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中第一条“指导思想”（P11）：调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广东省职业教育“扩容、提质、强服务”三年行动计划》等最新政策文件作为指导思想；补充四个坚持：“坚持立德树人；坚持面向市场、服务发展；坚持文化自信、文化创新；坚持德、技、艺并修，素质能力并重”；补充“以创新强校为抓手，以促进就业和适应产业发展需求为导向，以教师、教材、教法改革为重点，强化内涵建设，深化办学体制改革和育人机制改革，推进标准化建设”等，修订“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的最新说法。

3. 对于“发展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中第二条“发展目标”（P12）：在“围绕舞台培养人才，在舞台上培养人才”办学理念基础上，进一步明确“做精做特一小块、做大做强一大片”的办学思路，明确“传承保护和服务发展为目标，以戏剧艺术和舞蹈艺术为根基，以舞台表演和舞台管理服务

为重点，立足广东，面向湾区，致力于建设舞台特色鲜明、表演专业一流、创排演融合、育训做贯通，具有岭南文化特色和行业示范作用的艺术类高等职业院校，努力打造舞蹈戏剧人才培养基地、高素质文化艺术“双技”人才培养基地”的办学特色。

4. 对于“发展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中的第三条“基本原则”中第二点(P13): 增加《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中“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教育与培训并举等内容。

5. 对于“主要任务与措施”中的具体措施(P14-24), 组织人事处、后勤管理处、图书馆(电教信息中心)、实验实训中心都做了大幅度的修订, 简化表述、调整数据、理顺逻辑。

6. 对于“主要任务与措施”中涉及学生处、教务处、党办等部门的具体措施中(P14-P25): 调整部分说法, 如招生人数、科研成果取得、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等。

7. 专业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实训实践工作建设、后勤服务建设等四个子规划均对照结合此版本进行了相应的修订和补充。

学院办公室

2019年12月2日

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

(2016年—2020年)

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广东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2008-2020年)》《广东省建设文化强省规划纲要(2011-2020年)》《广东省职业教育“扩容、提质、强服务”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等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特修订《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

一、“十二五”学院发展回顾

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于2012年2月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其前身是广东粤剧学校和广东舞蹈学校。2015年12月,《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章程》获省教育厅核准并公布。

(一) 组织架构搭建完成

2012年5月4日,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组建工作领导小组成立,同年9月10日,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正式揭牌。2014年初,基本完成中层干部配备。2014年10月,学院党员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党委和纪委领导班子。

(二) 办学特色和目标逐步确立

学院确立“围绕舞台培育人才”的办学宗旨和“中专与

大专一体、舞台表演与舞台技术一体、‘小舞台’与‘大舞台’一体”的办学特色，以培养高素质、高技能的艺术专业人才为目标，服务于区域经济社会文化发展，致力于建设具有岭南文化特色和行业示范作用的高等职业学校。

（三）办学条件不断改善

学院占地面积 300 亩，总建筑面积 8.5 万平方米。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值 1658.28 万元，图书馆藏书 12.06 万册。校内建有排练场、实训室、琴房、剧场、计算机机房、心理咨询室、图书馆、运动场等场地和设施；不断完善校园计算机网络系统、数码网络监控系统和电子教学指挥中心，初步实现校园管理和教学管理的信息化。

（四）专业建设逐渐完善

2012 年，我院开始招收首届大学生，仅有音乐表演、艺术设计、文化事业管理 3 个专业；2015 年，开设专业增至 8 个。其中，粤剧表演专业被评为全国首批职业院校民族文化遗产与创新示范专业、广东省高等职业教育特色专业；舞蹈表演专业被评为全国第二批职业院校民族文化遗产与创新示范专业，获中央财政支持。

（五）教学科研成果丰硕

“十二五”期间，我院学生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全国青少年戏曲大赛、全国“桃李杯”舞蹈大赛、广东省岭南舞蹈大赛等大赛中共获得 5 个国际级、192 个国家级、110 个省级奖项，47 位教师获省级以上优秀指导教师称号。学院还获得岭南舞蹈发展特别奖和中国国际标准舞总会 CBDF 专

业院校突出贡献奖。

完成国家级科研项目 1 个，获得立项 1 个，省级科研项目立项 6 个，广东省优秀教学成果（培育）项目 2 个，省级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5 个，院级课题立项 36 个。

（六）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积极推进

学院积极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注重校企合作，加强与院团、企事业单位的交流合作，与广东粤剧院、广东歌舞剧院等二十多家单位签订合作协议，共建教学实训实践基地。与香山粤剧团、龙狮协会、广东舞美协会、广州声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校企合作，共同培养人才。

（七）育人体系渐趋形成

以培养职业能力强、综合素质高的应用型人才为目标，不断优化育人环境。成立思政课教学部，筹建心理健康咨询中心，创办大学生创业协会，组织学生参加各级各类学科、文体竞赛，形成了集就业教育、创新创业教育、心理教育、社团文化于一体的育人体系，学生的学习、实践、就业、创新创业能力得到增强。

（八）师资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

现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教师 300 多人，其中研究生以上学历、高级职称、双师型专任教师 80 多人，博士 2 人。开展“强师工程”、“能工巧匠进校园”等项目，聘任一批知名教授、艺术家、行业专家和非遗传承人为学院客座教授；通过组织开展教师职业能力培训，出台资助政策，鼓励教师提升学历，逐步形成教学实践经验丰富、年龄结构优化、职称结

构和学历层次渐趋合理的“双师型”教师队伍。

（九）依法治校逐步推进

制定并经省教育厅核准《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章程》，进一步完善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不断优化内部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各类规章制度，形成了涵盖教学、科研、学生、人事、资产与财务、后勤、安全等方面的管理制度、办事程序及内部机构组织规则。

（十）社会服务丰富多彩

学院成立文化志愿者服务队及实验剧团，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对外交流、文化惠民活动。坚持送艺进社区、农村、学校等，定期组织师生参与广东国际旅游文化节、广府庙会、广州文化公园表演等活动，每年超过 100 场。

（十一）交流合作异彩纷呈

我院承办的粤港澳青年文化之旅已成为对外协同、共育人才的品牌项目，每年暑假定期举办粤剧交流夏令营、台湾青少年中国舞研习夏令营等三地文化交流活动，参加“城市粤剧曲艺汇演”，举办粤曲艺术研修班，为港澳粤剧爱好者提供培训。赴以色列、太平洋岛国、印尼、俄罗斯等国家（地区）进行演出及文化访问，接待印尼、瑞士来访师生，帮助印尼华人开办中国舞学校，产生了一定的社会影响。

（十二）党建工作有效开展

学院党委团结带领广大师生，秉承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理念，通过扎实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活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等，不断推进

基层组织活动方式创新、着力提升基层党组织活力。制定了基层党支部标准化手册，基层组织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干部队伍政治素质、业务能力不断提升，工作作风进一步改进。19人次被评为广东省文化厅优秀党员和党务工作者。学院党委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和主导权，切实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升应对网络舆情的能力。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落实，形成了党政齐抓共管的良好工作格局。高度重视统战、群团和离退休工作，成立了教代会、工会、团委、学生会，形成了团结和谐、奋发向上的工作氛围。定期召开德育研讨会，落实意识形态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举办形式多样的校园文化活动。

二、学院发展面临的形势

（一）发展机遇

1. 良好发展的政策环境

“十三五”时期，是全国深化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关键时期，国家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以及生态文明建设的全面推进，都对高素质的人才培养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凸显了加快改革、建设与发展的重要性与紧迫性。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提出要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以适应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结构调整要求。《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指出，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对于深入实施创新

驱动发展战略，创造更大人才红利，加快转方式、调结构、促升级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2016年2月，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关于促进地方戏曲传承发展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16〕11号），要求加强戏曲职业教育，鼓励探索建立校团合作办学、订单式教学等办学新机制。加大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戏曲专业建设力度，建立戏曲院校青年教师与戏曲艺术院团青年骨干“双向交流”机制，培养“双师型”人才。鼓励戏曲表演类民间艺人、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参与戏曲职业教育教学，建立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双向进入”机制，设立技艺指导名师特设岗位，鼓励有条件的戏曲职业院校成立名师工作室，大力培养戏曲传承人。

2016年7月，国家发改委发布了《“十三五”165项重大工程项目实施重点工作任务分工》，其中包含公民道德建设、文化精品创作、公共文化设施建设、传统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传承、传统戏曲传承和传统工艺振兴、中华典籍整理、传播能力建设、全民阅读等八项文化重大工程，又细分为组织实施优秀剧本扶持工程、改善市县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设施条件、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利用、建设区域性演艺中心、加强戏曲专业人才培养等60个子项目。

2017年2月，文化部政策法规司发布《文化部“十三五”时期文化发展改革规划》，提出“十三五”期间文化发展目标及主要指标。规划提出要加强文化队伍建设，加强的途径之一是与教育部门加强合作，加大对非物质文化遗产学

历教育的支持力度，推动将公共文化服务专业人才培养纳入国民教育体系，支持高校设立文化科技交叉学科和专业。加强文化系统艺术职业院校建设，加强艺术教育人才培养，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在全国艺术院校推动民族文化遗产创新示范专业点建设。

2017年10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必须把教育放在优先位置，深化教育改革，加快教育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展素质教育，推进教育公平，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完善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在全国教育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提升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调整优化高校区域布局、学科结构、专业设置，建立健全学科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加快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推进产学研协同创新，积极投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重培养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人才。

2019年1月，国务院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强调要把职业教育摆在教育改革创新和经济社会发展中更加突出的位置，要经过5~10年左右时间，大幅提升新时代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提高国家竞争力提供优质人才资源支撑。《广东省职业教育“扩容、提质、强服务”行动计划（2019-2021年）》以“扩容、提质、强服务”为主线，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增强职业院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实施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支持全

省职业院校根据办学定位和服务面向，围绕区域和产业发展要求，建设若干产教深度融合、人才培养质量高、社会认可度高的高水平专业（群）。

《粤港澳大湾区规划纲要》明确提出：坚定文化自信，共同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发挥粤港澳地域相近、文脉相亲的优势，联合开展跨界重大文化遗产保护，合作举办各类文化遗产展览、展演活动，保护、宣传、利用好湾区内的文物古迹、世界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支持弘扬以粤剧、龙舟、武术、醒狮等为代表的岭南文化，彰显独特文化魅力。

2. 良好发展的经济环境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提出要完善经费稳定投入机制，强调各级人民政府要建立与办学规模和培养要求相适应的财政投入制度，地方人民政府要依法制定并落实职业院校生均经费标准或公用经费标准，改善职业院校基本办学条件。地方教育附加费用于职业教育的比例不低于 30%。《广东省职业技术教育改革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提出统一职业教育经费投入，规范投入机制。健全职业技术教育拨款机制；加大职业技术教育财政投入；多渠道增加经费投入。深化教育与金融合作，探索金融支持职业技术教育发展新模式。

3. 良好发展的社会环境

习近平总书记在 2014 年 6 月 23 日召开的全国职业教育会议上提出要树立正确人才观，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

价值观，着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营造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良好环境，努力培养数以亿计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并要求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更好支持和帮助职业教育发展，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坚实人才保障。李克强总理强调，要大力办好职业院校，坚持面向市场、服务发展、促进就业的办学方向，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培养更多高技能人才。《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指出要推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扶持优秀文化产品创作生产，加强文化人才培养，繁荣发展文学艺术、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事业。构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体系，加强文化遗产保护，振兴传统工艺，实施中华典籍整理工程；加强和改进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深化各类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国家和政府的支持为现代职业教育的发展开辟了光明的未来。

（二）面临挑战

1. 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势在必行

在新的历史时期，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实质就是要全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进一步推进教育体制改革，落实教育领域管办评分离，激发教育事业发展的活力。引导和强化市场机制对教育资源配置发挥作用，促进教育的系统优化和运行效率的提升，进而提供更加优质、均衡、多元的教育资源与服务，满足社会的多样化选择需求，贴近每个学生

和社会个体生存、生活及发展的实际。

2. 高职院校竞争日趋激烈

随着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建设等计划的推进实施，高职院校间的生源竞争、教育资源分配竞争、就业市场竞争等势必日益加剧，学院正处于由外延扩展向内涵发展战略转变的关键期，探索高职特色发展之路、加快品牌建设成为学院发展的迫切需要。

3. 专业群模式的专业建构亟待落实

学院目前开设戏曲表演、舞蹈表演、音乐表演、表演艺术、舞台艺术设计与制作、音像技术、传播与策划、公共文化服务与管理等 16 个专业，但以专业群模式建构专业及以模块方式设计课程的现代高职教育理念尚未落实，是我们亟待解决的重点问题。

4. 师资队伍结构化矛盾逐渐突出

学院从中专学校升格而来，原有教师学历结构、专业结构、职称结构不合理，专业带头人和骨干教师不足，教

职工现代职业教育理念和教学方式方法不完全适应高职教育发展需要，教师自我发展、主动发展的意识和能力薄弱，部分专业特别是新增专业骨干教师偏少，来自企业行业高水平兼职教师作用未充分发挥。随着学院办学规模扩大，师资队伍结构化矛盾逐渐突出。

5. 校企合作、协同育人仍需加强

从整体上看，我院与行业、企业合作的广度、深度相对有限，各专业与企业合作紧密程度不一，企业参与专业人才

培养的全过程动力不足，合作内容较少涉及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的核心环节，长期稳定合作企业数少，校外实践基地优化建设和顶岗实习工作亟待加强，校企协同育人长效机制与创新机制仍需完善。

6. 校舍建设亟待完善

随着办学规模的扩大，教学场地、实训场所、校园网络、饭堂宿舍、运动设施等基础设施建设的缺口迅速加大，必须通过各方筹集资金加大投入。同时，如何更好地突出艺术院校特点和岭南文化特色，建设美丽校园，也是我们亟待关注和解决的问题。

三、“十三五”发展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和《广东省职业教育“扩容、提质、强服务”三年行动计划》等政策文件，坚持立德树人；坚持面向市场、服务发展；坚持文化自信、文化创新；坚持德技艺并修，素质能力并重，着力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以“大学化、规范化”为总目标，以高质量发展为第一要务，以“创新强校”为抓手，以促进就业和适应产业发展需求为导向，以教师、教材、教法改革为重点，强化内涵建设，深化办学体制改革和育人机制改革，推进标准化建设，实现质量、规模、结构和效益的有机统一，开创学院改革发展的新局面，为服务广东乃至粤港澳大湾区经济社会发展、助力文化强省建设和人文湾区建设

提供文化艺术人才支持。

(二) 发展目标

在“十二五”规划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办学理念、办学思路和办学特色，依据“围绕舞台培养人才、在舞台上培养人才”的办学理念，以及“做精做特一小块、做大做强一大片”的办学思路，以传承保护和服务发展为目标，以戏剧艺术和舞蹈艺术为根基，以舞台表演和舞台管理服务为重点，立足广东，面向湾区，致力于建设舞台特色鲜明、表演专业一流、创排演融合、育训做贯通，具有岭南文化特色和行业示范作用的艺术类高等职业院校，努力打造舞蹈戏剧人才培养基地、高素质文化艺术“双技”人才培养基地。

(三) 基本原则

“十三五”期间，学院将接受教育厅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估，是学院发展的关键期。学院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实施“3+2”行动计划，即：三年达标、两年优化。2016-2018年，稳步发展，完成评估各项指标；2019-2020年，开拓进取，强化发展意识，加快改革步伐，努力在机制创新、质量保障、校企合作、协同育人、信息校园、校园文化、创新创业、就业服务等方面取得新突破，实现新发展。

1. 坚持政府推动，加强市场引导

在政府的引导、规范、督导下，充分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深化“放、管、服”改革和政策对接，进一步扩大办学自主权，以促进就业和适应产业发展需求为导向，增强社会适应力和市场适应力。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吸引更多资源向

我院汇聚，发挥行业、企业和社会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增强办学活力。

2. 服务社会需求，遵循就业导向

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人的全面发展，促进专业与职业岗位对接、专业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学历证书与职业资格证书对接、职业教育与终身学习对接。积极探索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1+X 证书制度），提高学生就业创业能力。

3. 促进产教融合校企“双元”育人，走特色办学之路

走开放融合、改革创新的中国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道路，推动职业教育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和改革开放的全过程。推动教育教学改革与产业转型升级衔接配套，突出特色办学，强化校企“双元”育人。推动学院与行业、企业建立人才培养和技术技能创新共同体，通过校企合作、工学结合、产教融合，形成学校为主、政府推动、行业指导、企业参与的多元化办学模式。

4. 提升管理水平，完善运行机制

提升管理水平，建立依法治校、自主办学、民主管理的运行机制，不断完善多元参与的职业院校质量评价与督导评估制度。

四、主要任务与措施

（一）办学规模与办学条件

1. 主要任务

扩大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供给，以高等职业教育为主，

五年一贯制和中职教育为补充，学历教育与社会培训并举，稳步扩大办学规模。至 2021 年，全日制在校生规模稳定在 4500 人左右。其中，三年制大专在校生约 3500 人，五年一贯制在校生约 600 人，中专在校生约 600 人。

2016-2018 年，校园面积、基础设施、实训条件、图书馆及信息化建设达到《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教发〔2004〕4 号)、《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估方案》(教高〔2008〕5 号)等文件要求的指标。2019-2020 年，在指标要求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各项办学条件。规划期内，创建校外实践基地达 110 个以上，建设院级校内实训基地 6 个，创建院级示范性校外实践基地 3-5 个，争取设立职业技能证书考试点 1 个。

2. 主要措施

(1) 基础设施建设

总体建筑面积达到 17.93 万平方米。加快校园基础设施尤其是实训场所及学生新宿舍楼的建设，其中学生新宿舍楼力争于 2019 年完工并投入使用，同时启动教学综合大楼(建筑面积 2.1 万平方米)建设项目，规划建设创新创业中心和实验剧场。确保生均占有场地和实训场地充足、校舍建筑完备、教学设施齐全、实训设备先进。

(2) 实训条件建设

第一，完善校内实训条件。重点建设装备水平高、优质资源共享、以实践为主的校内实训场所。改造或修整已有实训室及设备，文体馆计划新增 LED 大屏幕，模拟操控台升级

为数据操控台，灯光、音响同时更新。增加新的实训室、新的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教学用计算机，如新建流行音乐实训室、商务文秘机房、设计机房及视频编辑机房、公共计算机教学专用机房、公共英语教学专用语音室等。满足所有专业的不同教学需求，有 2-3 个达到优秀要求以上。规划期内，建设省级校内实训基地 1 个。

第二，完善和加强校外教学实践基地运行与管理。加强、优化校外实践基地建设，建立长效运行机制。通过建立院级校外实践基地申报和认定办法，建立系部基地合作计划自我评价与成果验收院级评分机制，做好基地建设经费保障等措施，有计划地扩充校外实践基地数量，促进校企深度融合和可持续发展，提高基地使用率。

（3）图书馆建设

以先进技术为引领，加强图书馆硬件、软件建设，充分发挥图书馆教育职能、信息服务职能。加强资源建设，不断扩充馆藏，藏书量与办学规模相适应。提高信息技术服务教学科研的能力和水平，完善图书资料信息化建设，筹划建设数字化图书馆。

（4）信息化建设

坚持“统筹规划，分步实施，整体推进，突出重点”的原则，分步骤分阶段进行信息化建设。在现有校园网络建设的基础上，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构建安全可靠、高速畅通的校园网络环境，分步建设人事系统、招生就业系统、教务系统、学费收缴系统、校园一卡通等。加强校园网络安全建设，

进行网络安全综合部署，保障校园网络安全监管，做好安全防御处理。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改革的融合，加强教师信息化培训，提高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

（5）后勤保障服务建设

提高服务效率和质量，充分发挥后勤服务育人的功能。通过校企合作模式，建设校园服务大厅、打造校园快递服务中心；通过引进社会餐饮公司社会化服务，**打造校园优秀 A 级食堂**；借助社会资源，建立后勤信息化服务平台；引进“建设-经营-转让”模式，实现学生宿舍空气能热泵热水供应和公共云洗衣房服务。

（二）师资队伍

1. 主要任务

健全师资管理机制，深化人事管理制度改革，加强岗位设置管理和编制管理。以构建高水平“双师”素质与合理的“双师”结构专业教学团队为目标，以加强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和兼职教师队伍建设为重点，以校企合作、协同育人、教育培训、中青年人才培养等项目为载体，促进教师整体水平的提升。

2. 主要措施

（1）完善教师教学管理制度。修订《学院岗位聘用管理办法》《学院职称评审办法》《学院教师工作量管理办法》《学院绩效工资分配实施方案》等制度，通过师资管理制度体系建设，健全师资激励与约束体制机制，**激发教师队伍活力，提升教学管理和教学实践能力。**

(2) 多措并举加大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队伍建设力度。引进行业企业专家,争取五年内引进或培养 1-2 名博士;实施中青年人才培养计划,改善 45 岁以下青年专任教师的职称结构,副高级以上职称达到 25%以上;通过多种渠道,提高骨干教师的技能水平和业务素质,5 年内,骨干教师达到 90 名,每个专业至少配备 5 名以上骨干教师;完善各类教师聘用资格标准,发挥校企(团)合作、师资共建的优势。

(3) 组建教师发展中心。建立教师培训师资库和培训专题库,建立培训培养机制,构建由各类教师组成的学习共同体,提升教师综合素质能力,促进教师专业发展。

(三) 专业建设

1. 主要任务

根据“服务社会设专业、依托行业建专业、校企合作强专业”的专业建设思路,调整专业设置,优化专业结构,拓展横向合作方式。文化创意系实现招生并正式运作。及早谋划布局有关学前教育、现代服务业和现代文化产业等专业或方向。

推进课程标准和职业技能标准相衔接。未来五年内,打造省级品牌专业 2 个,院级重点专业至少 3 个。围绕专业建设一批省级、院级教育教学质量工程专项项目,组织开发专业课程标准和教案,撰写一批校内校本教材,争取在国家社科、广东省社科、教育部的人文社科方面有 1-2 个科研项目立项。力争成为高等艺术职业院校戏曲表演、舞蹈表演专业“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2. 主要措施

(1) 搭建专业群平台，优化或整合现有的专业，重点办好优势专业，压缩供过于求的专业，建立面向市场、优胜劣汰的专业设置机制。

(2) 发展特色专业，明确专业改革与建设的定位与发展方向，通过积极推进专业办学模式和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深化专业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促进教师队伍建设、实训基地建设和教材建设等，加大专业建设投入。

(3) 完善教学指导委员会与专家数据库，实行专业评估。传统优势专业以国内及行业影响力为考评标准，新兴优势专业以专业竞争力为考评标准，潜在优势专业以专业发展潜力为考评标准。

(四) 教学科研

1. 主要任务

坚持以教学科研促教改、以教学科研带队伍、以教学科研强服务，配合经济转型和产业升级，着力推进教学科研成果的转化应用，大力弘扬岭南优秀传统文化，不断提升学院的创新能力和社会服务能力。争取教学科研成果推荐到省部级以上平台。

争取通过 5 年的努力，力争建设 10-15 门院级精品(开放)课程，遴选 1-2 门省级精品课程，2-3 名教师获得省级以上课件大赛及全国职业院校教学能力大赛奖项；将经典剧目整合成精品剧目。力争成功申报 1-2 个国家艺术基金立项课题。

2. 主要措施

(1) 完善教学科研管理体制和机制。以学院评估为契机，以教学科研组织管理机制和经费管理机制改革为抓手，在组织方式、管理模式和评价机制等方面进行系统的改革和完善。特别是在加强政策导向、增强质量意识、重视过程管理、激发系（部）活力等方面形成一系列的政策和措施。

(2) 加快教学科研建设与管理，每年设立科研专项经费，探索艺术教育的新方法、新途径，注重传统文化的继承与发展，形成“挖掘、保护、传承、创新”的良性循环。适应“互联网+职业教育”发展需求，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改进教学方式方法，推广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境教学、模块化教学等教学方式，推动课堂教学革命。常态化开展说课比赛和教学能力比赛。

(3) 搭建数字资源库，初步建成具有学院特色的各专业数字资源库，尤其是粤剧名家、名剧、古腔、专腔等传统文化资源的数字化保存；搭建数字教育平台，初步完成精品课程、微课、慕课等平台的建设，推出一系列优质数字教学课程，通过数字教育平台促进人才培养、教学科研等改革创新，提高办学水平，多出教学成果。

(4) 深入开展以粤剧为主的广东戏曲、岭南舞蹈等相关艺术领域的探索，举办粤剧教育教学研讨会、岭南舞蹈发展研讨会，筹建粤港澳粤剧艺术教育中心。

(五) 人才培养

1. 主要任务

以创新强校为引领，结合创新创业教育，深化教学改革，形成一批具有示范作用的教学基地（如岭南舞蹈课程、粤剧表演示范课程教学基地）；探索不同层次、不同类型的人才培养模式；规范人才培养全过程，培养具有较高人文素养和艺术素养的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

2. 主要措施

（1）健全德技艺并修、工学做结合的育人机制，大力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育训结合、协同育人，把工学结合作为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重要切入点，突出教学过程的实践性、开放性和职业性，培育工匠精神，充分发挥合作企业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中的主体作用。各专业根据自身的不同特点，按照合作企业、行业特点和学生未来就业岗位的具体要求及学生身心特点，探索和实施形式多样的人才培养模式。

（2）以促进职业技能培养与职业精神养成融合为目标，坚持知识学习、技能培养与品德修养统一的人才培养方向，将人文素养、职业素质教育和创新创业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和完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3）探索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模式。选择部分表演类专业，推进“五年一贯制”的培养模式改革试点，开展专项课题研究，对企业和其他艺术类中高职院校进行调研，开展合作，研究中高职衔接培养模式的特殊规律，研究制定适应不同年龄、不同层次学生的人才培养方案。

（4）充分发挥课程教学主渠道的育人作用，将职业核心能力培养融入到人才培养全过程；全力搭建项目活动多样化

平台,将核心能力培养融入到学生日常生活中;教师完成从传授知识到培养能力的转变,学生实现从被动吸收到主动参与的转变。积极探索实施1+X证书制度,提高毕业生就业率。

(5) 坚持办学开放化、实践基地企业化、评价标准社会化,完善涵盖人才培养目标、教学资源建设、教学活动运行、学习支持服务以及教学质量监控的人才培养质量保障体系。

(6) 进一步深化校企合作,大力推进“产学研”融合,鼓励企业参与学院的人才培养工作,推行校企一体化育人。校企共同参与专业建设、课程开发、师资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尝试推进校企联合招生、“订单式”培养、工学交替等产学研合作模式。加大学生顶岗实习工作力度。

(六) 合作交流

1. 主要任务

配合国家战略,着眼于粤港澳人文湾区建设,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交流与合作,加强与国内外高水平艺术院校和研究机构的合作,深化粤港澳艺术教育合作,稳步推动粤台艺术教育合作。鼓励教师到国内外高水平艺术院校或研究机构开展研究工作,引进高端人才和学术团队,充分开发和利用国际优质教育资源。

2. 主要措施

(1) 组建粤港澳粤剧艺术教育联盟,积极承办粤港澳青年文化之旅活动、粤港澳青少年粤剧艺术交流夏令营、台

湾青少年中国舞研习夏令营等活动，弘扬岭南文化，促进粤港澳交流互动。

(2) 搭建与国内外艺术院校合作的平台，积极开展培训、留学、师生学者互派等活动。

(3) 鼓励各系（部）根据自己教学需要及专业建设需要设计对外交流的方案，各系（部）以专业为纽带，开门办学，接受留学生、访问学者，开展培训交流和文化艺术出访等。

（七）社会服务

1. 主要任务

树立“专业化、特色化”服务理念，紧密结合地方产业结构特点，向区域和行业提供高素质高技能型人才。发挥学院的文化艺术优势，整合教育资源，落实教育“精准扶贫”战略，为社会提供服务。加强职业培训，把学院建设成为行业企业的技能人才培养基地、新技术服务中心和行业技能鉴定中心。

2. 主要措施

(1) 有效利用学院实训基地的作用，开放优质教育资源，为区域内企业在岗员工和中职学历毕业生提供多样化的高等学历教育；根据地区产业规划的需求，适应产业结构调整的需要，进一步完善面向社会文化事业和服务业的职业技能培训和鉴定服务。

(2) 充分发挥学生社团的社会服务功能，推进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挖掘服务潜能、拓展服务平台，开展多种形式

的社会服务项目，弘扬传统文化，发展岭南文化，推广优秀文化。

(3) 加强学院实验剧团建设。以广大师生为主体，建立行之有效的工作机制与管理办法，创作精品、服务社会、传播先进文化。每年组织 50 场惠民演出，**编排至少一部大剧**，进一步扩大海内外各种演出文化交流活动。

(八) 体制机制改革

1. 主要任务

坚持“党委领导、校长负责、教授治学、民主管理”的管理体制，**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作用**，扩大学术组织自治范围。完善人事管理制度和激励机制，实现定岗定编；完善财务管理体制改革，加强民主管理平台建设；建立健全校内沟通机制，逐步构建起层次清晰、科学规范、运转高效、沟通顺畅的管理体制。

2. 主要措施

(1) 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充分发挥学院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切实保证校长在依法行政中的执行权力，提高学院领导班子办学治校能力。进一步完善党委会、校长办公会、系（部）党政联席会议等各类决策机构的议事规则。

(2) 推进教授治学和民主管理。优化学术权力运行机制，进一步加强学术委员会建设，完善学术委员会运行机制，明确学术权力与行政权力边界与权责，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在学院决策中的咨询作用。

(3) 提升职能部门执行力和服务水平。明确职能部门机构的职责与权限，提升统筹协调能力和执行力。完善管理服务流程和规则，促进工作简化和业务创新，加强行政职能部门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改进业务能力与服务态度，建立职能部门目标管理和绩效评估的模式。

(九) 校园建设

1. 主要任务

进一步完善“岭南景观，文化校园，功能完备，动静相宜”的校园环境理念建设，完善和提升各类校园功能区的建设，加强校园的信息化建设，提升环境育人建设水平，以适应学院未来发展的需求。

2. 主要措施

(1) **建设文化校园、艺术校园。**弘扬“唯真、唯正、唯美”的校训，**创编校歌，完善学院标识体系。开展系列宣誓活动**，积极拓展文化素质教育领域，不断提升学生艺术素养；增强师生的文化认同和文化共识；将诚实守信与教风学风建设工作结合起来，进一步提升师生员工思想道德素质。**打造艺术校园，把校园文化建设与教学实践结合起来，努力实现“周周有演出”、“月月有活动”。**

(2) **建设平安校园、文明校园。**搭建成长平台，创造良好氛围，实现学院发展与师生个人发展的和谐统一；进一步建立完善平安校园体制机制，提升校园安全管理水平，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环境持续好转；全面加强学院政治安全和意识形态工作，使三个机制、五个办法、六项责任进一步落

地生根；不断加强安全法制教育，进一步增强广大师生安全法制意识；持续开展消防安全教育、交通安全教育、禁毒宣传教育等；大张旗鼓开展校园禁烟行动，建设“无烟校园”；基本实现安全工作机制健全、政治稳定、治安良好、校园和谐的创建工作目标。力争获得“广东省高等学校平安校园”和“广东省安全文明校园”称号。

（十）党建工作

1. 主要任务

坚持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围绕中心抓党建，把党的建设与学院的建设融为一体，推进党建工作创新，以政治建设为引领，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充分发挥党组织和共产党员在教学、科研、社会服务中的先锋模范作用。

2. 主要措施

（1）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推进基层党建创新，坚持职责及问题导向，健全组织，建强队伍，开展活动，完善制度，落实保障。

（2）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和改进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推进师德师风建设；推进多部门、多领域、多层次协同育人。

（3）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政治责任与领导责任，成立思政教学指导委员会，建成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基地，适时成立马克思主义学院。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强化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确保意识形态阵地安全。积

极构建“思政课程+课程思政”大格局，推进全员全过程全方位“三全育人”，实现思想政治教育与技术技能培养的有机统一。

（4）加强思想道德建设，以促进精神文明建设，构建宣传思想工作新格局，定期召开德育研讨会，推进学院文化传承创新。

（5）严明政治纪律，严守政治规矩，压紧压实各级党组织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积极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

五、保障条件

（一）健全规划组织体系

学院领导分工负责，牵头组织制订分项规划、实施方案与计划，并督促落实，集思广益，及时听取各方面对规划及各项目进行技术评估与建议，使规划具备科学性、可行性；系（部）、处室根据学院总体规划和各专项规划，结合实际，制定本单位任务指标、年度实施计划，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学院办公室总体负责统筹督办规划的执行。

（二）完善监测评估体系

为确保“十三五”发展规划顺利实施并达到预期目标，学院将加强规划执行的目标管理和过程管理，建立科学的规划实施效果反馈系统。定期对规划实施过程、进度和是否达到预定目标进行监测评估和跟踪检查，对规划实施发展方向、阶段性目标落实情况、各项强制性内容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根据发展规划的任务分解，建立自上而下的目标体系，

建立健全年度事业计划制度。通过制定年度事业计划，为建立科学的动态管理机制创造有利条件，落实战略发展规划的追踪问责。将规划的实施和任务落实情况作为各单位、各部门考核的重要指标，确保对规划执行过程的适当监控。

（三）制度和机制保障

根据学院发展规划的目标要求，加大人才培养、教学质量、教学督导、项目建设、校企合作、师资队伍建设、学生管理、目标考核等各项管理制度的修订、完善和建立力度，逐步实现全方位的依法治校、依章办事制度，强化规划目标任务的执行与落实基础；完善学院各项制度的长效运行机制，加强和建立规划目标任务贯彻落实的考核、反馈和动态管理机制，**用制度管人管事**，保障规划目标任务的执行力度。

（四）资金保障

按“节流开源”原则，保障规划目标任务建设的资金投入。根据总体规划和目标任务，**健全“节约+激励”机制**，科学合理地使用资金和资源配置；通过深化内部改革，推进后勤等服务社会化等方式，降低学院运行成本；加强学院自身资金的创收能力，积极争取和引进更多的院外资源，**通过争取行业企业投入等方式，多渠道筹措建设资金**，实现财政投入、社会筹措与学院自筹的多元投入方式，**尽快改善办学条件**。

（五）管理保障

全面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发挥党委在学院建设中的核心作用和教代会的民主管理作用，决策并制订总体

规划目标与任务，实施监督规划与任务的执行管理；各职能部门履行好领导的助手和参谋作用，在专业领域为学院领导提供政策和方法建议，保证学院教学与运行的日常管理；深化院系两级管理体制，确立系部的办学实体和管理主体地位，形成精简高效的行政服务管理体系；强化行政管理人员的服务意识、效益意识；积极学习和引进现代管理制度，**加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建立和推行学院规划目标任务的全面质量管理体系与体制。